



白银有色深部矿业公司资源综合回收（智能分选）项目安全预 评价和安全设施验收评价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白银有色深部矿业公司资源综合回收（智能分选）项目安全预评价和安
全设施验收评价

招标编号：HLZB2024F-032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形式：电子招标

投标形式：电子投标

报名开始时间： 2024-05-21

报名结束时间： 2024-05-27

详细报名截止时间以电子招标平台项目规定的截止时间为准

报名方式：登录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白银分平台进行报名（www.zhygcg.com）

一、招标内容：

项目概况：深部矿业公司是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位于白银市东北 13km 处，是一座露天转地下开采的铜金属矿山，占地面积为 9.1Km²。目前，包括 15 个机关职能部室、6 个生产及辅助车间，现有员工 605 人，其中包括五职矿长在内的矿级管理人员 7 人，中层管理人员 33 人，专业技术人员 106 人，“三项岗位”人员 142 人，产能 50 万 t/a。

资源综合回收(智能分选)项目是深部矿业公司为了稳定矿石产量，提高产品品位，确保企业的良性经营而开展的一项对矿石进行初选富集的技术改造项目。工程通过智能分选技术，根据矿石与废石在某种特性上的差异提前进行分选，为矿山增效。（**具体内容及工程量以招标文件为准**）

二、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三、地点：项目地点。

四、工期：**1.**双方签订合同生效日起，投标人应于 10 个工作日内（含节假日）尽快完成该项目的安全预评价，应于 10 个工作日内（含节假日）编制完成预评价报告；建



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或者试运行完成后，于 10 个工作日内（含节假日）尽快完成该项目的安全设施验收评价，并于 10 个工作日内（含节假日）编制完成验收评价报告。

2. 投标人完成评价报告编制后；交建设单位组织评审；对于评审提出的整改要求，中标单位应于 5 个工作日内（含节假日）完成报告的修订完善工作，直至评审通过，评审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五、对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2.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一般纳税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3. 投标人须具备具有安全技术服务资质，业务范围包括金属非金属矿采选业；
4. 投标人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机构中具有专业高级工程师或技术专家，熟悉国家现有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从事相关评价工作，提供相关证书、证明及资料；
6. 信誉要求：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信誉，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不存在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情形；近三年无重大违法和重大违约行为；近三年未发生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提供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六、本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办理 CA 数字证书：拟参与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需先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网址 www.zhygcg.com）→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登录入口→用户注册入口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签章）后方可登录系统进行投标、获取标书、参与投标报价等后续工作；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102-0005。

关联投标主体关系：成功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须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用户注册管理入口”进行主体关系关联，选择“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装备部”并提交申请；

投标报名：主体关系审核通过后，投标人通过登录“供应商入口”找到拟参加



的招标项目进行报名、缴费、查阅、下载标书等后续投标事宜。

报名后可拨打本项目招标代理人联系电话查询报名是否成功，以确保投标人顺利参加。

八、招标单位：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部矿业公司

联系人：雒毅平

联系电话：17794329350

九、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943-8661657

联系邮箱：1836362125@qq.com

十、标书费缴纳信息

收 款 人：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甘肃省白银市农行大什字支行

账 号：27406101040008282

备 注：标书费与保证金必须分开缴纳，具体金额和缴纳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十一、保证金缴纳信息

收 款 人：甘肃省招标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 户 行：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滩支行

行 号：314821008010（此为行号，并非缴款账号）

备 注：标书费与保证金必须分开缴纳，具体金额和缴纳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十二、发布媒体：本公告在以下网络媒体发布

1. 甘肃经济信息网（www.gsei.com.cn）
2. 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www.zhygcg.com）
3.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因轻信其他媒体、组织或个人提供的信息而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版本：内审版

(电子版)

版本号：HL-DZ-CTFW0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招标名称：白银有色深部矿业公司资源综合回收（智能分选）项目安全预评价和安全设施验收评价

招标编号：HLZB2024F-032

拟定开标时间：2024年06月12日星期三上午09:30;

招标单位	主管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部矿业公司 (加盖公章)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监察部 (加盖公章)	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审核人：	审核人：	项目人：



版本：外发版

(电子版)

版本号：HL-DZ-CTFW01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招标名称：白银有色深部矿业公司资源综合回收（智能分选）项目安全预评价和安全设施验收评价

招标编号：HLZB2024F-032

招标单位：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部矿业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总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第二章 评标办法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格式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技术规范及要求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招标人信息:	
1.1	招标人	名称: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部矿业公司 地址: 白银市白银区矿山路 59 号 联系人: 雒毅平 电话: 17794329350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2.1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甘肃红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四龙路 431 号大什字向西 100 米路南 (原离退休职工之家) 甘肃红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六楼 联系人: 王工 电话: 0943-8661657 电子邮箱: 1836362125@qq.com
3	招标项目基本信息:	
3.1	项目名称	白银有色集团深部矿业公司资源综合回收 (智能分选) 项目安全预评价和安全设施验收评价
3.2	项目编号	HLZB2024F-032
3.3	招标范围	详见技术清单
3.4	项目地点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人指定地点
3.5	*投标人资质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2.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一般纳税人资格,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三证合一); 3. 投标人须具备具有安全技术服务资质, 业务范围包括金属非金属矿采选业。 4. 投标人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机构中具有专业高级工程师或技术专家, 熟悉国家现有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从事相关评价工作, 提供相关证书、证明及资料; 6. 信誉要求: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信誉,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 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 不存在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情形;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和重大违约行为; 近三年未发生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提供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3.6	资格审核	资格后审



3.7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工期/供货日期	详见技术（商务）文件具体条款要求
3.9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3.10	质量要求	合格，具体标准以招标文件相应条款为准
3.11	项目分包	不允许（具体以业主要求为准）
3.12	技术和商务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
4	现场勘察	
4.1	现场勘察	不组织统一现场踏勘
4.2	勘察时间和地点	无
5	招标方式及投标报名	
5.1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5.2	招标形式	电子招标
5.3	投标形式	电子投标
5.4	公告发布平台	<p>1. 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www.zhygcg.com）</p> <p>2. 甘肃经济信息网(www.gsei.com.cn)</p> <p>3.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p> <p>因轻信其他媒体、组织或个人提供的信息而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p> <p>如项目为邀请招标，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电子招标系统直接向邀请投标单位发出邀请。</p>
5.5	报名方式	<p>办理 CA 数字证书：拟参与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需先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网址 www.zhygcg.com）→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登录入口→用户注册入口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签章）后方可登录系统进行投标、获取标书、参与投标报价等后续工作；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102-0005</p> <p>关联投标主体关系：成功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须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用户注册管理入口”进行主体关系关联，选择“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装备部”并提交申请；</p> <p>投标报名：主体关系审核通过后，投标人通过登录“供应商入口”找到拟参加的招标项目进行报名、缴费、查阅、下载标书等后续投标事宜。</p>



		报名后可拨打本项目招标代理人联系电话查询报名是否成功，以确保投标人顺利参加。
5.6	招标文件获取	投标人成功缴纳标书费用后，登录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项目所在电子页面自行下载。 为方便投标单位制作投标文件，一般会上传可编辑版(word版)招标文件和不可编辑版(PDF版加盖电子签章)招标文件，其中招标文件以PDF版加盖电子签章版为准。
5.7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图纸、变更、澄清、答疑等(如有) 投标单位报名成功后须随时关注电子招标系统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各类变更及澄清内容
5.8	电子招投标系统出现故障的应对措施	因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进行新老系统的升级和切换运行，期间会存在部分功能及程序故障等问题发生，一旦出现平台技术方无法在投标具体节点时间内及时修复的情况时，所有在平台进行的文件传输或者是电子平台系统操作将改为通过电子邮箱或者以签字盖章版的扫描件为最终依据。
6	投标时间、地点及投标有效期	
6.1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 上午09:30
6.2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6.3	开标地点	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白银分平台 电子投标：请登录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白银分平台电子模块
6.4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日算起)
7	费用缴纳	
7.1	*标书费	500元(标书费与保证金必须分开缴纳)
7.2	标书费缴款账户	开户行名称：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人民币)：甘肃省白银市农行大什字支行 账号(人民币)：27406101040008282
7.3	标书费缴款凭证	报名成功后即可缴纳标书费，同时须将标书费缴款凭证上传至项目所在页面，我部将开通电子版招标文件的下载权限。
7.4	*投标保证金	2000元(标书费与保证金必须分开缴纳)
7.5	保证金缴款账户	户名：甘肃省招标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金账号：待项目报名时间截止后，投标人可在阳光采购平台项目页面投标及回应中获取子账号，请将投标保证金缴纳至该子账号中。该子账号为随机生成账号，即投标人每次缴纳投标保证金账号不固定，请投标人操作时注意，以免保证金缴纳账户错误。



		开户银行：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滩支行 银行行号：314821008010（此为行号，非缴费账号）
7.6	保证金缴款须知	投标截止日期3个工作日前完成缴纳，我部将开通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权限。 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 投标人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3.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 4. 投标人使用银行保函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须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金融服务平台办理，否则视为未缴纳投标保证金。
7.7	*中标服务费	向中标人收取
7.8	中标服务费缴款账户	开户行名称：甘肃红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人民币）：甘肃省白银市农行大什字支行 缴款账号（人民币）：27406101040008282
7.9	收费标准	中标服务费以中标通知书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按照“国家计委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的收费标准向 中标人 收取。
7.10	中标服务费缴款凭证	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代理人通知后将中标服务费缴款凭证发送至招标代理人电子邮箱并电话告知以便及时领取中标通知书
7.11	费用缴纳须知	财务到账需一至两天时间确认，请投标人尽早缴纳标书费和保证金，如果因投标人缴纳费用不及时导致银行到账信息无法准确查询或因缴款滞后未及时通知我部人员导致相应权限未能及时开通，由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单位负责。 投标单位须从公司公户向招标文件指定的账户汇款，不得以个人名义等其他方式缴纳款项（以个人名义交款无效）； 缴款备注请填写费用名称（标书费、中标服务费）和招标编号；
8	投标文件的组成、递交、报价等相关要求	
8.1	投标文件的份数	电子版投标文件壹套
8.2	投标文件的组成	电子版投标文件壹套（含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
8.3	投标文件递交形式	投标文件须以PDF的格式上传至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项目所在电子模块；



		投标文件须由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组成并分别上传；
8.4	投标文件的命名	商务文件-****（项目全称） 技术文件-****（项目全称） 如果需要递交电子版图纸等其他技术内容，请合并于技术文件一并上传；
8.5	投标文件的编制	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须制作单独的封页 （详见投标文件封页模板）
8.6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日期前上传至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项目所在电子模块
8.7	投标报价	投标截止日期前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项目所在电子模块进行电子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必须包含招标文件中规定税率的含税总报价，另有规定以招标文件具体条款为准；
8.8	签字及盖章要求	电子版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加盖企业公章，法人及法人授权人须在相应处签字。企业公章，法人及法人授权人签字建议使用电子签章。
8.9	装订要求	无
8.10	投标文件的密封	无
8.11	封套上写明	无
9	其他须知内容	
9.1	备注	投标人在参加招投标活动和制作投标文件时请务必认真阅读“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9.2	废标条款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按废标处理： 1. 无单位盖章和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包括两个或两个以上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无签字或盖章的）； 2. 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法人授权委托书； 3.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投标人在系统中填写的电子投标报价与电子版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不一致时否决其投标。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5. 投标文件（含所有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的每一页须加盖企业公章（建议使用电子签章）。 6.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的； 7.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 凡招标文件中打“*”号的条款（包括商务条款和技术条款），



		有一条不满足的，投标将被拒绝； 9.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条款。
9.3	评标过程	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电子开标室直至代理机构通知投标单位评标结束后方可下线，期间因投标单位擅自离线导致无法及时进行项目澄清等事项，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A 总 则

1. 合格投标人的范围

- 1.1 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独立法人。
- 1.2 投标单位需具有安全技术服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业务范围包括金属非金属矿采选业。
- 1.3 熟悉国家现有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从事相关评价工作，具有高级职称专家队伍（提供相关证书、证明及资料），项目经理必须具有评价师资格。
- 1.4 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令和条例。
- 1.5 接受联合体投标。

2. 定义

- 2.1 “招标人”系指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部矿业公司。
-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2.3 “投标人”系指承担建设项目工程设计、服务、响应招标人要求、为招标人服务的合格单位。
- 2.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范围内需卖方承担的所有业务和义务。
- 2.5 “卖方”系指提供服务的投标人。
- 2.6 “买方”系指招标人。
- 2.7 “联合体”
 - 2.7.1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联合体各方应为履行合同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 2.7.2 联合体协议，应当约定联合体各成员工作分工，经发包人确认后作为合同附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修改联合体协议。
 - 2.7.3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与发包人联系，并接受指示，负责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全面履行



合同。

2.7.4 发包人向联合体支付设计费用的方式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2.8 设计分包的一般约定

2.8.1 设计人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设计转包给第三人，或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设计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第三人。设计人不得将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及专用合同条款中禁止分包的工程设计分包给第三人，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在专用合同条款中予以明确。设计人不得进行违法分包。

3. 项目概况

本次设计招标项目的地理位置、道路交通、地形地貌、区域水文地质、地表水系、气候气象、自然灾害等基础建设条件，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设计条件与技术要求”。

4. 投标委托

4.1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人代表，须持有《法人代表授权书》（统一格式）。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费用。

5.2 无论投标过程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B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

6.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6.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6.3 凡招标文件中打“*”号的条款（包括商务条款和技术条款），有一条不满足的，投标将被拒绝。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用户进行技术交流时，可通过



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白银分平台标前澄清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但通知不得迟于开标日期前 10 天，否则拒绝答复。

7.2 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技术交流将通过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白银分平台标前澄清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标明问题查询的来源），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应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该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招标人无论出于何种原因，还是出于对投标人提问的澄清，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遗书的方式进行修改。

8.2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通过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白银分平台标前澄清形式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

C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

9.1 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之间的有关投标的来往通知、函件均应使用中文。

9.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应由商务文件（包含商务部分和资格证明文件）和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10.2 投标商务文件内容应包括：

详见第二投标文件格式 商务部分 和 资格证明 文件组成。

10.3 投标技术文件：

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要严格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技术规格及要求”规定制作，同时应包括第二投标文件格式技术部分内容。

11、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 11.1 投标文件按统一格式填写，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分开编制。
- 11.2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2. 投标人技术文件的编制及编目

- 12.1 投标人技术文件由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并附于正文之后。
- 12.2 投标人技术文件还应包含以下内容：
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及要求填写的各种表格。

*13. 投标报价

- 13.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3.2 投标人必须按照“服务明细报价单”（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并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署。
- 13.3 以可调整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13.4 投标人所填写的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可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一旦中标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13.5 投标报价说明：
投标人应严格按报价说明要求报价应标，对不按要求报价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4. 投标保证金

- 14.1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
- 14.2 投标人应尽早提供前附所规定的投标保证金。
- 14.3 投标保证金只接受单位基本账户电汇或银行保函形式提交(不接受个人名义电汇及现金)：
- 14.4 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按国家有关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和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签署合同协议后，予以退还（无息）。
- 14.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尽速并不晚于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付利息。
- 14.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间，投标人撤回其投标书；
 - (2)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26 条规定签约；



- (3) 中标人相互串通或以他人名义进行投标的；
- (4) 中标人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15.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5.1 自开标日起 6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 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等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致被没收保证金。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十三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6.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6.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本须知第 10 条中所规定的）均应遵守本条。
- 16.2 投标人应填写全称，并在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16.3 投标文件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署。
- 16.4 投标文件 PDF 格式商务和技术文件各壹份。
- 16.5 投标文件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 16.6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6.7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标记

17.1 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标记：

- (1) 投标文件封面处须有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的签字及投标单位公章，同时在页面右上角注明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 (2) 投标文件封面上须写明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详细名称，文件具体名称；



18. 投标截止时间

- 18.1 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白银分平台。
- 18.2 招标人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应通过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白银分平台项目变更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 18.3 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在上传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任。
- 18.4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9.1 投标以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和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上进行文件修改，修改完成后需重新提交投标文件，否则投标文件将仍处于待回应状态。
- 19.3 撤回投标应通过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进行撤标等相关操作，同时及时告知招标代理机构。
- 19.4 开标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E 开标及评标

20. 开标

- 20.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开标。开标仪式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 20.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必须参加电子开标仪式。
- 20.3 开标时查验投标文件上传情况，确认无误后进行开标和唱标。
- 20.4 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仪式上，将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价格等，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

21. 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 21.1 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一、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 (1) 逾期上传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至指定地点的；
- (2) 所上传的投标文件因损坏或其它情况造成无法正常打开的。

二、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废标处理：

- (1) 无单位盖章和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包括两个或两个以上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无签字或盖章的）
- (2)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3)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条款。

21.2 初审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 (1) 如果单价乘数量不等于总价，应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 (2)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应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
- (3) 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1.3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离系指投标文件提供的服务及技术条件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1.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22. 投标的澄清

- 22.1 评标委员会有权就投标文件中表述不清晰的地方向投标人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投标人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对于不能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的按照放弃处理。**



- 22.2 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就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应有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的签字，并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
- 22.3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投标报价及实质内容。对澄清内容改变投标报价及实质内容的按照放弃处理。

23. 评标过程保密

- 23.1 从开标之日起，到确定中标人为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 23.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人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F 确定中标

24. 最终审查

- 2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 24.2 最终审查的内容是对中标候选人的资质、技术服务内容、技术状况、付款条件，以及招标人认为有必要了解的其它问题作进一步的考查。
- 24.3 接受最终审查的中标候选人，必须如实回答和受理招标人的询问和考查，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对询问回答不真实、考查时弄虚作假及相关资料提供不全或不积极的情况视为放弃。
25. 如审查结果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所提供的有关资料与实际情况不符合，则应考察下一个中标候选人。

26. 中标通知

- 26.1 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中标人。通知也可以传真的形式，但需要随时以书面方式确认。
- 26.2 当中标人按第 26 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 10%）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其他投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并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代理机构对不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7. 签订合同

- 27.1 根据经招标领导小组审批的招标结果，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7.2 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具体按照中标通知书确定的签约时间和地点），按招标中标价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27.3 中标人应当按照中标通知书确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且不得要求改变投标文件、或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内容，中标人逾期签订合同的，则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

G 中标服务费

28. 中标服务费

28.1 中标服务费以中标通知书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按照“国家计委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的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

H 评分因素及分值

29. 评标

29.1 评标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2)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

29.2 评标委员会按《七部委 27 号令》的规定组成，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定，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29.3 评标委员会只依据投标人一次报价进行评议，评标时不接受任何有关价格的修正。

30. 评分分值分配

30.1 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商务、技术打分和综合评议。

序号	内容	标准
1	投标报价	电子投标报价、前附表及开标一览表报价是否一致
2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金额缴纳投标保证金
3	文件格式	是否按照第三章“招标文件的格式及组成”制作标书
4	盖章及签署	投标文件每一页是否加盖公章；是否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签署
5	企业资格资质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企业有效的营业执照、资格资质证书



		书、相关人员的资格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
6	商务/技术偏离	是否存在重大商务和技术偏离
7	异常审查	不同投标人 IP 地址、投标文件格式、文字、内容异常相同、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30.1.1 评标委员会从以下方面对商务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打分 分值：75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1	企业实力：整体实力较强者得 3 分；实力一般者得 2 分；无整体实力不得分	3
2	财务状况：投标人 2022-2023 两年经审计部门审计过的的财务报表，均赢利得 2 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2
3	业绩：提供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已完类似项目合同，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0.5 分（以合同复印件为准）	3
4	信誉：根据投标人在类似项目中有无不良记录情况评定，信誉良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有不良记录得 0 分。	2
5	报价	65
合计		75

注：价格占 65 分，取各合格投标人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它投标人的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65 。

6.4 评标委员会从以下方面对技术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打分 分值：25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1	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可行的技术路线，研究思路清晰，方案完整，有深度，完全响应招标要求的得 4-5 分；技术路线可行，有研究思路，方案较完整，有一定深度，能响应招标要求得 2-3 分；技术路线可行性较差，研究思路不够清晰，方案不完整的得 0-1 分。	5
2	本项目由投标人自行组织现状调研，投标人对项目现状情况有一定了解的得 4-5 分，次之得 2-3 分，一般得 0-1 分。	5



3	项目计划完善、可行，完全满足项目进度要求得 3-4 分；项目计划可行，基本满足项目进度要求得 1-2 分；项目计划可行性较差，不满足项目进度要求得 0 分。	
4	1、投标人组织健全，有完整的工作台账、工作信息收集、及时反馈沟通等客户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得 1 分，不足之处由评委酌情扣分。 2、满足项目要求，能积极配合招标人工作，配备有资质、能力的项目评价人员，能及时跟进完成项目服务的得 1 分，不足之处由评委酌情扣分。 3、对项目的重点、难点有清晰的认识，措施具体、针对性强，满分 2 分，不足之处由评委酌情扣分。 4、有后续服务承诺及方案得 2 分，不足之处由评委酌情扣分。	6
5	能否按照招标人要求在合同签订后，立刻着手准备开展本项目评价、设计相关工作，及时编制本项目职业病危害设计、评价报告及其它相关事项，并按时交付建设单位完成本次评价工作。满足要求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3
6	能否按招标人要求对全厂职业危害因素进行检测，并编制本项目检测报告，满足要求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合计		25

2.1. 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有以下任何一项不满足的，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按废标处理）



第二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商务部分

- *1、投标函（附件一）
- *2、开标一览表（附件二）
- *3、法人代表授权书（附件三）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件四）
- *5、投标保证金（附件五）
- *6、联合体协议书（如有）（附件六）
- *6、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附件七）
- *7、拟担任主要设计服务人员简历表（附件八）
- *8、担任本项目设计服务人员汇总表（附件九）
- *9、投标承诺书（附件十）
- 10、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附件十一）
- 11、质量、工期和服务承诺书（附件十二）



附件一

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设计招标文件，招标编号为_____，我方针对该项目的投标报价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_____元）。并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_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全套投标文件，包括：

- 1、商务部分及技术部分投标文件；
- 2、我方已提交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_____元）作为投标担保。
- 3、其他资料。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组建项目设计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设计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设计工作，保证在未征得招标人同意的前提下不变更主要设计人员，保证按投标函中承诺的设计周期（工期）_____日历天内完成设计并提供相应的设计服务。
- 3、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5、其他补充说明：_____（补充说明事项）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报价	投标总报价：_____（大写）_____人民币 _____（小写）_____元人民币 其中：		
设计周期	设计周期：___日历天		
设计服务范围	所有设计服务项目均为一口价形式（包含评审，会务，差旅等费用）		

备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所有价格影响因素，本次报价后不接受投标人后续费用追加要求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_____（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

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法人代表_____授权_____（授权代表姓名）为授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招标活动，全权处理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人代表 签 字：_____

法人代表身份证号：_____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人代表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影印件：

附：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如法人应标，授权人部分不填写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五

投标保证金



附件六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
_（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_____。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

附件七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公章)					
单位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编号 (事业单位登记证)		注册资金 (万元)	
工程设计 资质等级		证号编号		发证单位	
单位性质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职工概况	职工总数		其中：技术人员数		
	教授级高工		高工		
	工程师		技工和技术员		
	单位行政和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务及职称	年龄	专业	从业年限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八

拟担任主要设计服务人员简历表

姓 名	___	性 别	___	出生日期	___年__月__日
毕业院校专业	___			毕业时间	___年__月__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___		为申请人 服务时间		___
职 称	___		任职时间		___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_____		
主 要 经 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设计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注：

1. 须随同本简历表附上：主要设计人员的身份证、技术职称证、执业资格（招标文件如有要求）等证书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原件扫描件。

2. 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招标公告要求，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项目负责人在投标和项目实施中不得变更。

3. 附件八表中所列人员均需填报本表，每人一表。



附件九

担任本项目设计服务人员汇总表

岗位	姓名	性别	年龄	上岗证	编号	主要工作业绩
	职称	学历	专业	发证机关		
岗位	姓名	性别	年龄	上岗证	编号	主要工作业绩
	职称	学历	专业	发证机关		
岗位	姓名	性别	年龄	上岗证	编号	主要工作业绩
	职称	学历	专业	发证机关		
岗位	姓名	性别	年龄	上岗证	编号	主要工作业绩
	职称	学历	专业	发证机关		
岗位	姓名	性别	年龄	上岗证	编号	主要工作业绩
	职称	学历	专业	发证机关		

注：1、上岗证指获得国家注册工程师资格证或其他上岗资格证；2、主要工作业绩必须注明首次参加设计工程的工程名称及时间；

3、后附证件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十

投标承诺书（格式）

招标人：

_____项目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始国内公开招标，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投标截止并开标，招标投标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及招标投标相关规定进行，我公司对本项目开标前的招标工作没有异议、特承诺不对开标前招标工作进行任何投诉。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1	建设单位（业主）	项目名称	
2			
3			
...			

注：1、近_5_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类似项目的设计业绩

2、投标人应根据此表后附相关的业绩证明（如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的复印件或原件扫描件）

3、如有多个设计项目，可按此表格扩展。



附件十二

质量、工期和服务承诺书

致：

非常荣幸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我方就质量和
服务作出如下承诺：

1、质量保证

1) 未在约定时间提交项目设计成果的，每迟延一天扣罚项目合同价的1%；迟延
时间过长造成甲方工作被动的，甲方有权另行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2) 提交项目成果出现质量问题退回修改的，每个分项扣罚分项合同价的5%。

3) 移交甲方使用的项目成果出现质量问题的，每个分项扣罚分项合同价的10%。

若造成甲方或其他权利人利益遭受损失的，由乙方负责承担相关损失和责任。

2、工期保证

完全响应招标人规定的工期。

3、技术服务保证

完全响应招标人要求的技术服务内容和质量。

4、其他

完全响应招标人其他规定和要求。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二、技术部分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自拟，但编列内容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一、设计服务工程概况；
- 二、设计服务范围、设计服务内容；
- 三、设计依据、设计工作目标；
- 四、设计服务机构设置（框图）、岗位职责；
- 五、设计服务说明和设计服务方案；
- 六、拟投入的设计服务人员；
- 七、设计质量、进度、保密等保证措施；
- 八、设计安全保证措施；
- 九、设计工作重点、难点分析；



第三章、资格证明文件

- *1、本项目中要求的所有投标人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原件扫描件。
- 2、 近三年（2021-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如：ISO9000、14000、18000 系列认证证书等。



第四章、合同条款（以业主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第五章、技术规范及要求

技术规范及要求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部矿业公司资源综合回收（智能分选）项目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验收评价项目

1.2 项目建设地点：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部矿业公司（白银市白银区矿山路 59 号）

2. 投标人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2.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备一般纳税人资质。

2.2 投标人须具有安全评价技术服务资质，业务范围包括金属非金属矿采选业。

2.3 投标人有年审合格的企业营业执照。

2.4 投标人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6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机构中具有专业高级工程师或技术专家，熟悉国家现有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从事相关检测、评价工作，提供相关证书、证明及资料；

2.7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8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企业信誉，3 年内无违法、违章、处罚记录及通报。



2.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项目自然条件

3.1 地理位置：

深部矿业公司是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是一家以铜矿石开采为主的地下矿山企业，矿山位于白银市东北 13km 处。

3.2 气象条件：

年平均气温	7.8~8.2℃
最高气温	39.5℃
最低气温	-28.7℃
年平均降水量	156~330mm
月最大降水量	219.4mm
日最大降水量	82.2mm
年蒸发量	1880~2212mm
冻土期	11月~次年3月
最大冻土深度	1.3m
最大风速	34.5m/s
全年主导风向	N、NE
当地海拔高度约为	1800m~2040m

3.3 水质（水文条件）：

矿区属构造剥蚀中低山地貌，冲沟发育，但无常年地表流水。气候属北温带大陆型干燥气候，地面缺少天然森林植被。矿区的生活用水和工业用水来自黄河提灌工程。

水质 pH 值	7.12~7.53
总硬度 > 252 mg/L	属极硬水质
矿化度 > 50g/L	判定为卤水

3.4 地震

根据国家标准 GB18306—2001《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其地震动峰值加速度



0.15g，地震反应谱特征周期为 0.45g。根据该标准附录 D，相对应的地震基本烈度为 VII 度。

4. 项目概况

深部矿业公司是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位于白银市东北 13km 处，是一座露天转地下开采的铜金属矿山，占地面积为 9.1Km²。目前，包括 15 个机关职能部门、6 个生产及辅助车间，现有员工 605 人，其中包括五职矿长在内的矿级管理人员 7 人，中层管理人员 33 人，专业技术人员 106 人，“三项岗位”人员 142 人，产能 50 万 t/a。

资源综合回收(智能分选)项目是深部矿业公司为了稳定矿石产量，提高产品品位，确保企业的良性经营而开展的一项对矿石进行初选富集的技术改造项目。工程通过智能分选技术，根据矿石与废石在某种特性上的差异提前进行分选，为矿山增效。

5. 法律依据

- 5.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5.2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 5.3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

6. 评分分值分配

6.1 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商务、技术打分和综合评议。

6.2 投标人应具备安全技术服务相应资质。资质不具备按废标处理。

6.3 评标委员会从以下方面对商务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打分 分值：75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1	企业实力：整体实力较强者得 3 分；实力一般者得 2 分；无整体实力不得分。	3
2	财务状况：投标人 2021-2023 三年经审计部门审计过的的财务报表，均赢利得 2 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2
3	业绩：提供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已完类似项目合同，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0.5 分（以合同复印件为准）	3



4	信誉：根据投标人在类似项目中有无不良记录情况评定，信誉良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有不良记录得 0 分。	2
(5)	报价	65
合计		75

注：价格占 65 分，取各合格投标人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投标人的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65 。

6.4 评标委员会从以下方面对技术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打分 分值：25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1)	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可行的技术路线，研究思路清晰，方案完整，有深度，完全响应招标要求的得 4-5 分；技术路线可行，有研究思路，方案较完整，有一定深度，能响应招标要求得 2-3 分；技术路线可行性较差，研究思路不够清晰，方案不完整的得 0-1 分。	5
(2)	本项目由投标人自行组织现状调研，投标人对项目现状情况有一定了解的得 4-5 分，次之得 2-3 分，一般得 0-1 分。	5
(3)	项目计划完善、可行，完全满足项目进度要求得 3-4 分；项目计划可行，基本满足项目进度要求得 1-2 分；项目计划可行性较差，基本不满足项目进度要求得 0 分。	4
(4)	1、投标人组织机构及服务质量保证措施、保密措施等能做到机构健全，建立完整的工作台账、工作信息收集、反馈等客户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得 1 分，不足之处由评委酌情扣分。 2、满足项目要求，配合招标人工作，人员配备、迅速、便捷能及时跟进服务的得 1 分，不足之处由评委酌情扣分。 3、对项目研究的重点、难点有清晰的认识，措施具体、针对性强，满分 2 分，不足之处由评委酌情扣分。 4、有后续服务承诺及方案得 2 分，不足之处由评委酌情扣分。	6
(5)	能否按照招标人要求在合同签订后立刻着手准备编制本项目安全预评价和验收评价的相关资料和注意事项，满足要求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3



(6)	能否按招标人要求对项目进行评价，并编制本项目评价报告，满足要求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合计		25

7. 对投标人的要求:

7.1 投标人负责项目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验收评价，并编制评价报告；

7.2 具有完善评价方案和时间进度要求，项目工期安排科学合理，进度安排详细准确，投标人能够根据国家有关安全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运用系统工程原理和方法，对工程项目安全及安全设施进行评价。

7.3 投标人能够在委托方有关人员的密切配合和大力协助下，对工程项目安全及安全设施进行认真细致的评价，认真进行分析对比，提出整改意见和整改措施及改进建议，得出评价结论。

7.4 双方签订合同生效日起，投标人应于 10 个工作日内（含节假日）尽快完成该项目的安全预评价，应于 10 个工作日内（含节假日）编制完成预评价报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或者试运行完成后，于 10 个工作日内（含节假日）尽快完成该项目的安全设施验收评价，并于 10 个工作日内（含节假日）编制完成验收评价报告。

7.5 投标人完成评价报告编制后；交建设单位组织评审；对于评审提出的整改要求，中标单位应于 5 个工作日内（含节假日）完成报告的修订完善工作，直至评审通过，评审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8. 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人根据自身综合实力和市场价格，对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服务内容进行综合报价，且投标报价应综合考虑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事项、服务承诺、不可预见风险及与此项工作有关的会议费、评审费等各项费用，招标人只接受一个投标报价，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9.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中标人与招标人签署合同，中标人应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开展建项目安全设施进行预评价和验收评价，出具评价报告，待报告评审验收全部通过后，开具增值税



专用发票。上述工作全部完成后，招标人于 6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